

东藏记

野葫芦引第二卷

宗 璞著

人民文学出版社



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全集

东藏记

野葫芦引第二卷

宗 璞 著

本书荣获第六届矛盾文学奖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序　　曲

【风雷引】百年耻，多少和约羞成。烽火连迭，无夜无明。小命儿似飞蓬，报国心遏云行。不见那长城内外金甲逼，早听得卢沟桥上炮声隆！

【泪洒方壶】多少人血泪飞，向黄泉红雨凝。飘零！多少人离乡背井。枪口上挂头颅，刀丛里争性命。就死辞生！一腔浩气吁苍穹。说什么抛了文书，洒了香墨，别了琴馆，碎了玉筝。珠泪倾！又何叹点点流萤？

【春城会】到此暂驻文旌，痛残山剩水好叮咛。逃不完急煎煎警报红灯，嚼不烂软塌塌苦菜蔓菁，咽不下弯弯曲曲米虫是荤腥。却不误山茶童子面，腊梅髯翁情。一灯如豆寒窗暖，众说似潮壁报兴。见一代学人志士，青史彪名。东流水浩荡绕山去，岂止是断肠声！

【招魂云匾】纷争里渐现奇形。前线是好男儿尸骨纸样轻，后方是不义钱财积山峰；画堂里蟹螯菊朵来云外，村野间水旱饥荒抓壮丁！强敌压境失边城！五彩笔换了回日戈，壮也书生！把招魂两字写天庭。孤魂万里，怎破得瘴疠雾浓。摧心肝舍了青春景，明月芦花无影踪。莽天涯何处是归程？

【归梦残】八年寒暑，夜夜归梦难成。蓦地里一声归去，心惊！怎忍见旧时园亭。把河山还我，光灿灿拖云霞，气昂昂傲日星。却不料伯劳飞燕各西东，又添了刻骨相思痛。斩不断，理不清，解不开，磨不平，恨今生！又几经水深火热，绕数番陷人深井。奈何桥上积冤孽，一件件等，一搭搭迎。

【望太平】看红日东升。实指望春暖晴空，乐融融。又怎知是真 是幻 是辱 是荣 是热 是冷 是吉 是凶？难收纵，自品评——且不说葫芦里迷踪，原都是梦里阴晴。

主要人物

孟樾(弗之) 明仑大学历史系教授

吕碧初 孟樾妻

峨(孟离己) 孟樾长女

媚(孟灵己) 孟樾次女

小娃(孟合己) 孟樾子

吕绛初 碧初二姊

澹台勉 绛初丈夫

玹子(澹台玹) 绛初女

玮玮(澹台玮) 绛初子

吕素初 碧初大姊

严亮祖 素初丈夫

荷珠 亮祖妾

严颖书 亮祖子(与荷珠所生)

严慧书 亮祖女(与素初所生)

吕香阁 吕家远亲

卫葑 孟樾外甥、明仑大学教师

凌雪妍 卫葑妻

李宇明 明仑大学教师,卫、凌好友

掌心雷(仇欣雷) 峨同学

麦保罗 美国驻华使馆官员、玹子男友

殷大士 媚同学、玮玮好友

米老人、米太太(宝斐) 流亡的犹太人

庄卣辰 明仑大学物理系教授
玳 拉 庄卣辰妻
庄无因 庄卣辰子
庄无采 庄卣辰女
萧激(子蔚) 明仑大学生物系教授
江昉(春晔) 明仑大学中文系教授
钱明经 明仑大学中文系教师
郑惠粉 钱明经妻
郑惠栎 郑惠粉姊、萧子蔚恋人
李 淇 明仑大学中文系教师
金士珍 李淇妻
白礼文 明仑大学中文系教授
尤甲仁 明仑大学中文系教授
姚秋尔 尤甲仁妻

第一 章

昆明的天，非常非常的蓝。

这是一种不可名状的蓝，只要有一小块这样的颜色，就足以令人赞叹不已了。而天空是无边无际的，好像九天之外，也是这样蓝着。蓝得丰富，蓝得慷慨，蓝得澄澈而光亮，蓝得让人每抬头看一眼，都要惊呼：哦！有这样蓝的天！

蓝天上聚散着白云，云的形状变化多端。聚得厚重时如羊脂玉，边缘似刀切斧砍般分明；散开去就轻淡如纱，显得很飘然。阳光透过云朵，衬得天空格外的蓝，阳光格外灿烂。

用一朵朵来做数量词，对昆明的云是再恰当不过了。在郊外开阔处，大朵的云，环绕天边。如一朵朵巨大的花苞，一个个欲升未升的氢气球。不久化作大片纱幔，把天和地连在一起。天空中的云变化更是奇妙。这一处如山峰，层峦叠嶂，厚薄相接处似有溪流落下，那一处如树丛，老干傍着新枝。这一朵如花盆中鲜花怒放，那一朵如小船，正待扬帆起航。它们聚散无定，以小朵姿态出现总是疏密有致，潇洒自如，以大朵姿态出现则如堆绵，如积雪，很有气势。有时云不成朵，扯薄了，撕碎了，如同一幅抽象画。有时又几乎如木如石，建造起几座七宝楼台，转眼便又坍塌了。至于如羊如狗，如衣如巾，变化多端，乃是常事。云的变化，随天地而存，苍狗之叹，也随人而在。

奇妙蓝天下面的云南高原，位于云贵高原的西部，海拔两千米左右。高原上有大大小小的坝子一千多个。这种坝子四周环山，中部低平，土层厚，水源好，适合居住。昆明坝可谓众坝之首。昆明市从元代便成为云南首府，在美丽的自然环境中，出了些文武人才。一九三八年一批俊彦之士陆续来到昆明，和云南人一起度过了一段艰难而又振奋的日子。

明仑大学在长沙和另两个著名大学一起办校，然后一起迁到昆明。没有宿舍，便盖起简易的板筑房，即用木槽填土，夯土为墙，用洋铁皮做屋顶，下雨如听琴声。这在当时，是讲究的了。缺少设备，师生们也是自己动手制造。用铁丝编养白鼠的笼子，用砖头砌流体试验的水槽。缺少图书，和本省大学商借，又有长沙运来的，也建了一个图书馆，虽说很简陋，但学子们进进出出，读书的气氛很浓。人们不知能在这里停留多久，也不知明天会发生什么事，却把每天都过得很充实。

孟樾终于辞去了教务长一职。起初萧漱不肯受命，很费了周折，后来答应暂代，弗之才得以解脱。根据明仑教授治校的传统，教授会议选出评议会，是学校的权力机构，校长和教务、训导、秘书三长是当然成员，另有从教授中推选的评议委员一同组成。到昆明不久，弗之被选入评议会。那次评议会后，子蔚笑道：“各种职务偏找上你，有人想干呢，偏捞不着。”“世事往往如此——我们只是竭尽绵薄而已。”弗之说。

除了生活的种种困难，昆明人当时面临一个大问题——空袭。一九三八年九月二十八日日寇飞机首次袭击昆明，玷污了纯净的蓝天和瑰丽的白云。以后昆明人便过上了跑警报的日子。一有警报，全城的人便向郊外疏散，没有了正常生活秩序。过了几个月，人们跑警报居然跑出头绪来了，各人都有自己一套应付的方法。若是几天没有警报，人们反而会觉得奇怪，有些老人

还怀疑是不是警报器坏了，惦记着往城外跑。

孟家和澹台家到昆明都已三个多月了。澹台勉的电力公司设在昆明远郊小石坝。澹台勉本人在重庆还有差事，时常来往于昆渝之间。因为估计会调到重庆，便把玮玮安排在那里上中学。玮玮虽然很不愿意离开孟家一家人，也只好和媚与小娃洒泪而别。

孟樾一家，都喜欢昆明。昆明四季如春，植物茂盛，各种花常年不断。窄窄的街道随着地势高低起伏，两旁人家小院总有一两株花木，不用主人精心照管，自己活得光彩照人。有些花劲势更足，莫名其妙地伸展上房，在那儿仰望蓝天白云，像是要和它们汇合在一起。孟家人也愿意融进这蓝天白云和花的世界里。他们住的地方颇特别，是当地一位军界人士的家祠。这祠堂有很大的花园，除正房供祀祖先外，还有几间闲房，大概原是上祭时休憩之所。孟家便在这里安身，权且给人看祠堂。花园另一头，有一个家用戏台，现在不论戏台或楼座、池座都隔成小间，学校租来给单身教员居住。

吕碧初对这环境很满意，她对孩子们说，想不到逃难逃进了花园里。花园进门处有好几株山茶，茶杯大小的花朵，红艳艳的，密密地开满一树，一点不在乎冬日来临，更不知道战争带来的苦难。屋前一片小树林，最初他们不知是什么树，便问收拾园子的申姓老人。老人耳背，问好几次都听不清，总是说：“你家说哪样吗！哪样？”一次忽然听清了，便大声回答：“是腊梅哟，你家！”

山茶花过后，腊梅开花了，花是淡淡的黄，似有些透明，真像是蜡制品。满园幽香，沁人心脾。这正是孟灵已——媚所向往的腊梅林，在她的想象中，腊梅花下，有爹爹拿着一本书，坐在那里。

在现实生活中，腊梅林可不是诗和梦想的世界了。林边屋前，飘着一缕缕白烟，那是碧初在用松毛生炭炉子。她已经很熟练，盘好松毛，摆好炭，一根火柴便能生着。只是烟呛得难受。“绿蚁新醅酒，红泥小火炉”，碧初想，也得经过点火的过程。“关上门。”她向屋子里大声说。

媚和小娃在当中一间房里做功课。媚抬头说：“娘，我们不怕烟。”碧初不耐烦，说：“瞎说！快关上。”媚连忙站起身关门，娘的脾气和声音一样，都比以前大多了。她知道娘很累，总想帮忙，有时反而惹碧初生气。

碧初蹲在地上，用一把大蒲扇扇炉子。白烟一点点散去，炭渐渐红了。这时临时的帮工姚嫂挑着一担水走来，把水倒进廊檐下的水缸。“你把青菜洗一洗，好吗？”碧初手酸腿软，拉着身旁的桌腿才站起来。“今天不做饭了，我家里有事情。你家。”姚嫂说，一点没有商量的余地，倒是舀了一壶水放在火上。

到昆明数月，孟家已经换了好几个帮工了。有的听不懂话，拨几拨也不转一转。有的太自由，工作时间常常忽然不见踪影。这姚嫂乃是附近小杂货店老板娘的一位农家亲戚，说“家里有事情”自是天经地义。她见碧初有些措手不及，便出主意：“街上买碗米线嘛，好吃嘛，又快当。”是的，街上小吃店多，也不贵。昆明人就常常以之充饥。碧初等刚来时，也经常去小店。但这毕竟是临时性的，总要自己做饭才是正常人家。

“喊妹妹去端回来也使得，你家先生不消跑了嘛。”姚嫂继续出主意，一面盖好缸盖。

“你去吧，我们有办法，明天早些来才好。”碧初微笑着说。

姚嫂转身走了，很快消失在腊梅林里。

门轻轻开了，探出两个小脑袋，轻声说：“娘，我们做完功课了。”小娃跑出来，看见一只松鼠在梅林边，便拔腿去追。媚过来

拿起蒲扇。“不用扇了，”碧初说，“火上来了。”她一阵头晕，歪身坐在竹椅上。

“我来做饭，我会。”嵋自告奋勇。她穿着峨的大毛衣，身子在衣服里晃动。她学姚嫂的样，两手在衣襟上擦擦。“往后有你做饭的时候，今天还是上街吃饭吧。”

小娃跑过来，大声叫：“上街！上街！”嵋也高兴。他们很乐意上街，街上无论什么都好玩，无论什么都好吃。

“等这壶水开了，爹爹也该回来了。”这时碧初正可以休息一下，但一眼看见地上的菜叶子，便吩咐嵋扫地。嵋拿起扫帚，小娃连忙拿起簸箕。

一阵清脆的笑声和着腊梅的香气传来。从小径上笑着跑过来的是澹台玹，臂弯里抱着几枝腊梅。她穿一件银灰起暗红花纹的半长呢外衣，里面是夹旗袍，特别是只穿了短袜套，露出一截小腿。虽比不得在北平时的打扮，也很引人注目了。她脸儿红红的，大声叫道：“三姨妈！我来了！”澹台一家在昆明附近小石坝居住，孩子住在大姨妈严家，经常到孟家来。台儿庄战役后，严亮祖师长已升为军长，一切都是方便的。

后面慢慢走来的是孟离已——峨，一手也举着一枝腊梅，像举着一面旗。因为家里房间少，峨不愿和弟妹挤在一起，情愿住校。弗之、碧初赞成她和同学们多接触，希望她能开朗些。她穿着藏青色呢外衣，夹旗袍长袜子，布鞋，倒是包得严实。

“这里真是没有冬天，腊月天气，你们都穿的春秋衣服。”碧初说，“只是孩子，你这么着不冷吗？”

“只能说是凉快。”孩子放下花枝倒水喝。

“现在有一种流行病，名叫‘摩登寒腿症’。”峨说，“嵋，快拿花瓶来！”

嵋还在往簸箕里撮菜叶，站起身看了一下，看在那几枝腊梅

份上，说了一句：“就来。”弯身拿起簸箕到屋后去倒。小娃跟着她。

“我在新校舍遇见爹爹，爹爹不回来吃晚饭。他和庄伯伯要去拜访什么人。”峨说。

“正好今晚上不做饭，大家吃米线去。”碧初觉得精神好多了。起身解下围裙，一面说：“你们又掐花！这是别人的园子。”

“这么多腊梅树，掐不完的。”孩子跟着碧初进屋，说着大姨妈的家事。峨也进屋，自去找衣服带到学校去。

帽在廊檐下拿起一个瓦罐，添了水，把腊梅一枝一枝放进去。这瓦罐虽简陋，却插过许多美丽的花。腊梅枝上的黄花，清癯幽雅，引人遐想。插好的瓦罐如一棵小树，立在木案上。

“帽，你和小娃都洗洗手。”碧初在屋里说。

帽拉过小娃，舀水淋在他手上。“真凉！”小娃直吸气，但一点不躲避，洗过了，站在矮凳上给帽淋水。

孩子出来了。“擦干，快擦干！”她连笑带嚷，“生冻疮可不好受。”帽忙用毛巾先擦干小娃的手，再擦自己的手。“好些同学生了冻疮，手脚都有。红肿一片，真难看！”孩子抬起自己的雪白的手审视着。

“你这样的手，不知能维持多少日子。”峨提着一个布包出来，还在检点包里的衣物。

“维持一辈子，你不信吗？”

峨冷笑。碧初出来锁门，大家一起穿过梅林，出了祠堂大门。

这是一条僻静的石板路。那时的昆明大大小小的街都是石板铺成。大街铺得整齐些，小街铺得随便些。祠堂街是一条中等街道，往南可达市中心繁华地区，那里饭庄酒肆齐全。往北便是城门了，街上有好几家米线小店。碧初等选择了靠一个坡口

的店。坡很陡，下去不远就是翠湖。大家称这店为陡坡米线，坐在其中，往坡下望去，有一种倾斜之感。

暮色渐渐围拢来了，小店里电灯很暗。人不多，店主人见有人来，大声招呼：“你家来了，你家请里首，请里首。”说是这么说，实际上不过两三张桌子，没有里面外面可言。桌子都有一层油腻，但也不算太脏。

碧初要一碗余肉米线，多要汤。并且吩咐每人碗里打个鸡蛋。峨要一碗豆花索粉，即粉丝。另外三个人都要卤饵块，两碗免红，即不要辣椒。“是喽！”店主人大声重复一遍，好像是在传达，随着话音，自己转到灶前操作，他是自己吩咐自己。只见他手里的小锅一起一落，火苗也随着忽高忽低。炉边案上一排作料，长柄勺伸过去飞快地一碗扎一下，搅在锅里。一锅一锅地做，费时也不长，只余肉米线要把肉余出味来，算是复杂工艺。

粉丝最先来，一层雪白的豆花上洒着碧绿的韭菜碎末，还衬着嫩黄的鸡蛋。峨看看碧初，听得说“来了就先吃”，便不理旁人，自己先吃。

“宿舍里传着一个鬼故事，”弦子对碧初说，“我是不信的。你们，”她拉着嵋的手，让她塞住耳朵，“你们把耳朵堵上。”“那就不用说了，”碧初说。“其实也没什么，”弦子想说什么不能半路停止，“说的是新校舍那地方原是一片乱葬岗子——”她见嵋和小娃不但没有堵住耳朵，倒注意地在听，便缩住了，自己下台：“我就说呢，其实也没什么。”

“我怎么不知道？”峨有些好奇。

这时店主人端来四碗东西，把免红的两碗放在嵋和小娃面前。卤饵块经各种佐料煮得透亮，浓香四溢，米线显得清淡多了。“先吃再说。”碧初招呼大家。小娃饿了，扒进一口饵块，忽然把碗一推，张了嘴喘气。“怎么了？怎么了？”碧初忙问。见他

噎住的样子，忙命“快吐出来！”嵋跑过去为他捶背。

“辣！”小娃噎了半天，说出一个字。孩子用筷子敲敲碗对店主人说：“说是免红嘛，咋个又放辣子！小娃娃家，吃不来的哟。”一口流利的云南话。

店主人赔笑道：“不有摆辣子，不有摆不有摆，莫非是勺边边碗沿沿碰着沾着。换一碗。”“多谢了，不消得。”碧初用北方口音说云南词汇，“放点汤冲冲就行了。”于是酱红色的浓汁冲掉了。小娃咬着减色的饵块，还是觉得好吃。

“学校的饭怎么样？还是有石子儿？”碧初问。

“不只有石子儿，有一回还吃出了玻璃碴子。”峨说，意思是我在学校比你们在家苦多了。

“倒是有不少新鲜蔬菜，可惜做得不干净。”孩子说，“我从大姨妈家带些咸菜肉丝什么的，大家抢做一团。”她看看碧初说，“他们的厨子很和气，做什么满方便的。”

峨已经吃完了，忽然拍拍嵋的头，说：“我晚上有一堂英文课，在新校舍。你陪我去好不好？”

嵋抬头看着姐姐，有点受宠若惊：“可以呀，我的功课做完了。”两人又询问地望着碧初。“晚上该有人陪，你下了课回来吧？”碧初说。

“当然了，我不会让嵋一人走，放心。”

她们出得小店，见天已全黑了。孩子要送碧初回家，碧初不让，说：“我有小娃呢。你是不是往公馆去？晚上走路小心些，明天要穿上长袜子。”

孩子、峨、嵋顺陡坡下来，青石板在刚降临的夜色中闪着微光，一边墙头探出花叶繁茂的树枝。三人都觉得这陡坡很神秘，好像要降到地底下似的。后面有几个人大步走过她们身边，其中一个人提着灯笼。光逐渐远去，使得陡坡的尽头更遥远。

到了坡脚，又走一段路便是翠湖了。两边水面，当中一道柳堤。这里是昆明人的骄傲。

孩子走另一条路。峨、嵋姊妹站定了看着她走远，才上柳堤。水面风来，两人都拉紧衣服。“冷吗？”峨搂住妹妹。这在峨是少有的关心了。嵋往姐姐身上靠一靠，算是回答。她忽然问：“我一直不明白，为什么我们和大姨妈家不如和二姨妈家那样好？”峨一愣，说：“不用你操心。”自己想了一下，又说：“现在两家处境大不同了。可能是爹爹自鸣清高，不愿受人恩惠。”嵋默然，模糊地觉得爹爹很值得敬重。“你走得太慢！咱们跑着去吧。”峨怕迟到。“赞成！”嵋说。两人略一蹲身，便跑起来。

她们慢慢跑，却足够使青春的血液流得更畅快。路边柳树向后退去，柳枝在黑暗中连成一片，像是一幅帐幔。湖水的光透过帐幔映上来，滋润着路、桥、亭，还有这两个快活的女孩。

“加油！加油！”她们越过几个学生，学生笑着拍手叫道。

“不理他们。”峨叮嘱。嵋本想说谢谢，及时咽了下去。“咱们快点儿。”她们跑上坡，拐弯，进了称为南院的女生宿舍。

这里原是一座大庙，大院套小院，空房甚多，荒废多年，神像早不知去向。明伦迁来以后，缺少房屋，便租来稍加修葺，作为女生宿舍。

峨领嵋穿过前院。纸窗上显出一个个年轻的身影，一阵阵清脆的笑声和着琅琅读书声在院子里飘荡。她们进一个窄门，到了一个长方形的院子，两边两排房屋，各是一个大统舱，却收拾得颇为宜人，两边用花布帘子隔开，成为四人一间的小房。走进峨的那间，室内只有一个人，正伏在案上，似在抽咽。

“吴家馨！你怎么了？”峨拍她一下，忙着自己放东西，拿书本。吴家馨不理。“我上英文课去，时间来不及了。”峨说，拉着嵋便走。

“她怎么了？”嵋关心地问。峨说：“不知道。我什么都不知道，你是什么都要知道——快跑。”

她们出大西门，到凤翥街，这时正有晚市，街道两旁摆满菜挑子，绿莹莹的，真难让人相信是冬天。连着好几个小杂货铺都摆着一排玻璃罐子，最大的罐里装着盐酸菜，这是昆明特产，所有女孩子都爱吃。风干的大块牛肉，称为牛干巴的，搁在地下麻袋上。还有刚出锅的发面饼，也因学生们喜爱，被称为“摩登粑粑”。伙计很有滋味地吆喝着这几个字：“摩——登——粑粑——哎！”街另一头的糯米稀饭挑子也在喊：“糯——米——稀饭——”调子是“1——3——2 6——”两边似在唱和。铺子、摊子、挑子点着各色的灯，有灯笼，有电石灯，有油灯，昏黄的光把这热闹的街调和得有些朦胧虚幻。

人们熙熙攘攘，糊涂一片，像是一个记不清的梦。峨、嵋只好放慢脚步。好在街不长，一会儿便穿过，然后是一条特别黑的街道，峨邀嵋做伴，主要是因有这一段，这里让人不由得想到乱葬岗子。再横过城外的马路，就是新校舍的大门了。门里是一条直路，两旁是一排排房屋，黑暗中看不清楚，倒是觉得很整齐。路上来来往往的年轻人，大都是疾走如飞，不知忙些什么。

峨拉着嵋进了一间教室，已经有十来个学生了。这里灯光也不亮，电灯和油灯差不多。峨示意嵋坐在后面，自己和同学们坐在一起。刚坐定，教课的美国教师夏先生进来了。

夏正思是一位莎士比亚专家，对英诗研究精深，又热爱中国文化。在明仑已经十来年了。明仑南迁，许多人劝他回美国去，他不肯，坚决地随学校经长沙到昆明，也在大戏台下面分得一间斗室，安下身来。他本来只教文学课，这一班大二英文属公共外语课，因无人教，他就承担下来。每次除讲课文外，还要念一两首诗，同学们都很感兴趣。

大家都坐在有一块扶手板的木椅上，夏先生也一样。他身躯高大，一坐下去椅子吱吱作响。媚怕他摔倒，欠起身来看。

“这是谁？”夏先生看见她了，“你可以坐到前面来。”这时应该是峨答话，但她不响。媚不知怎样好，心里暗暗生气。好在夏先生并不追究，开始上课。

课文用油墨印在很粗糙的纸上，是培根的一篇散文《论学习》，每人一份。夏先生示意坐在前面的同学给媚传过去，媚站起来说谢谢。好几个人回头看她，她有些窘，很后悔陪姐姐来。姐姐总是这样不管别人的。

课堂上全用英语。《论学习》中有一名言：“天生的才智如同自然的植物，需要培养，那就是学习。”夏正思从植物这个字忽然联想到昆明的植物，说昆明的植物似乎不需要特别培育，因为自然条件如气候、水分等很合适植物的生长。一次他泡了衣服有几天没有洗，衣服上居然长出一个大蘑菇。“可见我懒而脏。”夏先生得出这个结论，大家都笑了。

媚不知道大家笑什么，自己坐着，想法子打发时间。她看大家的头，女生大都是短发，齐到耳下，没有很短的。有几个人梳辫子，中间分缝，两条辫子垂在胸前，从后面看好像头发很少，怪可怜的。大多数男生头发乱蓬蓬，像一团野草，这团野草不管怎么压，也还是顽强地生长。少数人头发经过认真梳理，服帖而光滑。她看来看去，发现有一个人是她认得的，这人是掌心雷，顶着一片油光水滑的头发。

“原来他也到昆明了，可从来没听姐姐说起。”媚想，“要是能从香港带冰淇凌来多好。”

过了一阵，夏先生开始讲诗了。今天选的是华兹华斯的《我们是七个》。诗中描写一个孩子有六个兄弟姊妹，两个已去世，躺在教堂墓地里。但他顽固地认为“我们是七个”。媚只懂这一